

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
年处理 1 万吨废旧耐火材料综合利用提升改造项目
环境影响报告表 删除不宜公开信息的说明

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周村分局：

我单位《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年处理 1 万吨废旧耐火材料综合利用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已委托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《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年处理 1 万吨废旧耐火材料综合利用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部分内容不宜公开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。

不宜公开信息情况：

（一）不宜公开信息内容：本项目的原辅料使用情况、工艺流程、生产设备等涉及商业秘密，不宜公开，但公示的报告中明确了数据评价结论；

（二）不宜公开信息依据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十四条规定，涉及企业商业秘密可以不予公开；

（三）理由说明：本项目的原辅料使用情况、工艺流程、生产设备等数据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此部分内容涉及商业秘密，不宜公开，但公示的报告中明确了数据评价结论。

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14日

